关于寒假期间继续论证完善一流本科课程申报材料的通知

各学院（部）、相关单位：

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工作预计将于2021年3月份启动，前期学校和学院分别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了修改，从提交的申报材料来看，部分申报材料仍需进一步打磨。请**各学院（部）在总结已开展的申报工作基础上，制定寒假期间推进一流课程申报工作计划。**

**一、工作重点**

**邀请本专业相关专家对拟推荐课程申报材料进行线下或线上形式的论证与修改，完善申报书及说课视频、教学样例、教学实录等附件材料，并注意如下几点：**

1. 课程目标要充分体现我校人才培养目标和新时代人才培养要求。
2. 精准把握课程与教学改革要解决的重点问题，科学合理的设计教学内容及组织实施过程，进一步凝练课程特色与创新点。
3. 体现课程内容的与时俱进，包括课程思政、课程的前沿性与时代性、教学资源的优质性与适用性。
4. 体现教与学的深刻改变，包括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的转变和学生学习方式的转变。
5. 体现课程考核评价的拓展深化，包括考核方式多元、考核评价合理而严格、考核过程可回溯和诊断改进有效。
6. 体现教学改革的行之有效，包括学生成绩、学生评价、学生成果（论文、专利、获奖等），督学与专家的评价和教师成果等。
7. **有关安排**
8. 3月10日前，各学院（部）会同课程负责人，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深入论证与修改。进一步完善申报书，打磨说课视频、教学样例、教学实录等附件材料。
9. 课程负责人将申报材料整理成一个PDF文件。各学院（部）于3月12日15:00前将最终申报材料PDF文件、汇总表（附件2）和进展表（附件3）电子版发送至qdukcb@163.com，视频材料整理在一个存储介质（如U盘）中上交至办公楼106室或者将视频材料的百度网盘永久有效链接地址写在邮件中。**学校根据教育厅下达的最终推进名额，择优推荐。**

联系人： 杨艳 联系电话：85953715

附件1：国家一流课程建设主要考察指标点

附件2：2021年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材料汇总表

附件3：2021年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工作进展表

教务处

2021年2月3日